

关于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山东、中信华南”）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增加中信山东、中信华南为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 A 类 015061, C 类 015062 |

二、基金开户、认购、申购等业务

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信山东、中信华南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中信山东、中信华南的规定为准。投资者通过中信山东、中信华南认购、申购、赎回上述基金份额的数量限制以招募说明书或最新业务公告的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http://sd.citics.com>

联系电话：95548

2、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gzs.com.cn

联系电话：95548

3、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cfund108.com

联系电话：4009-108-108

风险提示：基金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上述基金时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

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30日